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1-007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0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金额总额不低于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50.0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票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02日、12月07日和12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97）。

截至2021年02月03日，公司回购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回购股份总金额249,991,576.65元（含交易费用等），共回购公司股份2,236,701股，回购股份均价为111.768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情况

1、2020年12月16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为20,200股，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16日总股本129,500,000股的0.0156%，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119.6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118.7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2,410,697.00元（含交易费

用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12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8)。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1,310,900 股,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总股本 129,500,000 股的 1.0123%,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131.6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107.8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49,989,308.72 元(含交易费用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9)。

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1,310,900 股,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9,500,000 股的 1.0123%,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131.6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107.8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49,989,308.72 元(含交易费用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01 月 0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2)。

4、截至 2021 年 01 月 31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2,062,701 股,占公司截至 2021 年 01 月 31 日总股本 129,360,000 股的 1.5945%,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131.6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101.6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30,882,082.06 元(含交易费用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02 月 0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6)。

5、截至 2021 年 02 月 03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2,236,701 股,占公司截至 2021 年 02 月 03 日总股本 129,360,000 股的 1.7291%,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131.6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101.6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49,991,576.65 元(含交易费用等)。本次回购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符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和《回购报告书》的相关内容，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的实施未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维护公司资本市场的形象。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公司的上市地位未发生变化，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股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核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发布本公告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与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增减持计划一致。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的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 （1）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年12月16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5,436,500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1,359,125股）。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 （1）开盘集合竞价；

- (2) 收盘前半个小时内；
-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达到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六、预计回购完成后股份变动情况

按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回购股份完成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万股）	占比	数量（万股）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92.6994	15.39%	2,202.3695	17.0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57.3006	84.61%	10,733.6305	82.97%
股份总额	12,950.0000	100.00%	12,936.0000	100.00%

注：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为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140,000 股，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29,500,000 股变更为 129,360,000 股。详见公司 2021 年 01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5）。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2,236,701 股，全部存放于公司证券回购专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后续将用于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实施上述计划，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02 月 04 日